证券代码: 002336

证券简称:\*ST 人乐 公告编号:2017-032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6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4月21日接到深圳 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 问询函【2017】第71号),针对问询函提出的事项,公司回复如下:

1、你公司在更正后的 2016 年年度报告中,对"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科目新增对 30 家单位计提的坏账准备。请补充说明新增单项计提项目的 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属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并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 明确意见。

回复:一、核查情况

## (一)新增单项计提项目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更正后的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新增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明细及计提原因如下: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计提原因
陕西丽彩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492,990.89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四川华升嘉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746,495.45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衡阳市金六源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10,000,000.00	746,495.45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锦鹏置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597,196.36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豪润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447,897.27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金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5,000,000.00	373,247.72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西安市兴佛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4,500,000.00	335,922.95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建鑫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	298,598.18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连州市华诚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3,500,000.00	261,273.41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湖南中联国际招商投资有限 公司	3,500,000.00	261,273.41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安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	223,948.63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遵化开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3,000,000.00	223,948.63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邵阳市玉彪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3,000,000.00	223,948.63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深圳市水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西安立诚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威龙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南充市鑫宇腾飞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唐山市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河北富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广西泳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柳州市方东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衡阳崇业建设开发集团有限 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接收回可能性预计
湘电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宏明(深圳)木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149,299.09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光大国际大厦有限公司	1,760,000.00	131,383.20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天羿置业发展有限责任 公司	1,500,000.00	111,974.32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陕西宝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111,974.32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西安营建置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	111,974.32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深圳市佳领域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	89,579.42	7.46	按收回可能性预计
合计	112,960,000.00	8,432,412.55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因放弃已签约未开业新店项目或提前关闭门店产生了较多的商场租赁合同纠纷,其中,部分诉讼事项于 2016 年已判决,判决及执行结果显示,公司已支付的租赁押金存在难以全额收回的风险。

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

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 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历史上已经发生租赁押金 的损失情况,结合租赁押金各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逐项对租赁押金的收回可能性进行合理 估计,其中,对预计很可能存在押金损失的 10 家未开业新店的押金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 预计可能存在押金损失的 1 家未开业新店的押金按 50%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对其余预计押 金损失风险较小的门店押金则根据历史上已经发生租赁押金的损失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 (二) 是否属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采用备抵法确认坏账损失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由于近两年存在租赁押金难以收回的事实发生,表明租赁押金已经存在减值迹象,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坏账准备符合公司会计政策,因此不属于会计政策变更。

## 二、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符合公司会计政策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 定。

2、请详细说明你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未能对上述其他应收款进行充分计提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公司 2017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 2016 年年度报告中对上述其他应收款已进行充分计提,在"租赁押金"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进行列示,但未准确披露租赁押金单项重大和不重大单独减值测试的结果,公司已在 2017 年 4 月 18 日对 2016 年年度报告进行更正和披露。

3、请结合年报的编制过程,详细说明你公司董事会是否履行了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

回复:公司在本次年报的编制过程中,董事会严格履行了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

(1)公司 2016 年年报编制工作开始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召集证券事务部、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审计部、财务中心在公司召开年报的启动会议,与向各部门通报了年报中的各项要求及时间进度安排,各项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的详细时间安排和议案设置,明确了各部门的分工和完成时间截点,董事会年报编制工作启动集中办公方式,证券

事务部、公司审计部、财务中心在公司会议室进行集中办公,集中精力完成年报的复核检查工作;在年报未能在 2017 年 3 月 30 日当天完成披露的情况下,也按照规则要求申请延期一天披露并发布延期公告;整个编制过程中,编制人员对公司的各项数据及信息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 (2)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6 年 11 月进驻公司,并分为七个团队 130 人左右监督公司大型盘点工作,负责项目的注册会计师在公司总部办公,与公司财务、证券、运营的各部门对接沟通,准备资料,完成所有资料的检查核验。公司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前和财务报告初稿出具后先后两次安排致同与董事会独立董事沟通年报相关事宜。公司对于首年对公司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各业务的了解沟通给予了充分的配合和支持;
- (3)公司近两年因放弃已签约未开业新店项目或提前关闭门店产生商场租赁合同纠纷,导致部分已支付的租赁押金难以收回。公司董事会在年报编制过程中非常重视租赁押金的可能损失情况,对放弃的已签约未开业新店项目或提前关闭门店押金逐项进行分析,并结合诉讼进展情况和法律意见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并单独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同时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公司就租赁押金的坏账计提反复与审计会计师进行沟通,充分尊重审计的独立性,出于谨慎性考虑并根据审计会计师的判断与提议,对其余预计押金损失风险较小的门店押金根据历史上已经发生的租赁押金损失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 4、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年报的审计过程,详细说明是否客观、公正、全面地执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是否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

会计师事务所答复:我们在年报的审计过程中发现,公司近两年因放弃已签约未开业新店项目或提前关闭门店产生商场租赁合同纠纷,导致已支付的租赁押金难以收回的事实发生。2016年12月31日,公司支付的租赁押金已存在减值迹象,并且其减值影响金额能可靠的预估。我们对公司历史上发生坏账损失的租赁押金情况进行了复核,了解了相关纠纷情况,检查了相关诉讼资料、判决情况及相关法律意见,并结合上年度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进行了职业判断,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对租赁押金进行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依据充分且符合会计政策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我们认为,我们已经执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履行了勤勉尽责的义务。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